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19-033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康信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57,685,22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00%）的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康信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天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根据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不超过 11,537,04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康信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公告披露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康信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57,685,2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经营管理需要。

2、股份来源：协议转让股份，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康信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公告书》。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1,537,045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期间：集中竞价方式为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天内（窗口期不减持），大宗交易方式为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天内（窗口期不减持）。

7、其他：在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康信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作出过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康信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